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3]000311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2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 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1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3] 000311 号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时尚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东方时尚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东方时尚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东方时尚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东方时尚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东方时尚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东方时尚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东方时尚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廖家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张丽芳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93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6.40 元。截止 2016 年 2 月 2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041.49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77,958.51 万元。

截止 2016 年 2 月 2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004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731,976,458.17 元，于 2016 年 2 月 2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29,851,618.52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124,839.65 元。此外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80,074,901.18 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9,220,365.84 元，购买的理财产品收益 29,880,824.68 元，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支出 28,860.00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606,061.67 元。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2988 号文《关于核准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428,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募集资金人民币 428,000,000.00 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28,000,000.00 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含税人民币 7,280,000.00 元，其他发行费用含税金额 1,571,8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19,148,200.00 元。

截止 2020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158 号验资报告”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99,306,039.31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此外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2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1,614,244.80 元，购买的理财产品收益 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支出 7,952.70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448,452.79 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严格执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证券监管法规、公司《管理制度》以及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1、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609691909		0.00	活期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青团支行	801102501421019694		0.00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609720616		0.00	活期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辰路支行	20000031457000009737052		5,166,269.09	活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10120100299731		1,439,792.58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	338964907253		0.00	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红星支行	0200053129000011062	779,585,090.50	0.00	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	696602374		0.00	销户
合计		779,585,090.50	6,606,061.67	

注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红星支行 0200053129000011062 账户于 2019-8-27 销户；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 696602374 账户于 2019-4-3 销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 338964907253 账户于 2021-6-15 销户。

注 2：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已更名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红门支行；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青团支行已更名为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鲁中支行。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交通银行北京通州分行	110061668013000323966	420,720,000.00	1,074,080.00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西直门支行	321170100100197967		38,443.33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西红门支行	0200299119200020603		335,929.46	活期
合计		420,720,000.00	1,448,452.79	活期

备注说明：募集资金账户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初时存放金额为 420,720,000.00 元，与 419,148,200.00 元的差异为 1,571,800.00 元，该差异其他发行费用是在募集资金到账后支付的。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附表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7,958.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2.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525.8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197.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4.5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东方时尚服务配套设施项目	是	41,271.50	7,636.50	7,636.50		7,636.50	0.00	100.00	已变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石家庄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项目	否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4,029.61	-7,970.39	33.58	已运营，项目终止	-2,726.39	否	否	
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基地项目	否	24,687.01	24,687.01	24,687.01		25,658.72	971.71	103.94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山东淄博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基地项目	是	0.00	24,518.37	24,518.37	211.56	24,789.40	271.03	101.11	已运营	-5,013.61	不适用	否	
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是	0.00	10,000.00	10,000.00	0.92	11,083.41	1,083.41	110.83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7,958.51	78,841.88	78,841.88	212.48	73,197.64	-5,644.2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由于北京市人口疏解政策的实施，致使原定的募投项目方案与现行的政策不相符，继续建设综合大楼与毗邻区域的商业开发环境不匹配。公司本着为股东更快、更好创造最大利益的目的，基于市场需求的变化，希望利用山东淄博及重庆两地的区位优势，加快公司业务的整体规划布局。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东方时尚服务配套设施项目”变更为“山东淄博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基地项目”和“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基地项目”。由于石家庄东方时尚通过优化内部管理，提升了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率。结合目前的实际运营情况，石家庄东方时尚现有的训练车等教学设施设备数量与目前的招生及培训规模相匹配。为此，基于公司整体经营的实际需要及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考虑，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石家庄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项目终止后的结余募集资金 8,007.5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账户 338964907253，余额已全部转出，该账户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注销。</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16 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石家庄东方时尚项目、东方时尚服务配套设施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项目的资金总额 91,609,548.19 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124,839.65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731,976,458.17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

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 东方时尚服务配套设施项目:东方时尚服务配套设施项目的主体内容是建设综合设施配套服务大楼,但是,由于北京市人口疏解政策的实施,致使原定的募投项目方案与现行的政策不相符,继续建设综合大楼与毗邻区域的商业开发环境不匹配。公司本着为股东更快、更好创造最大利益,基于市场需求的变化,希望利用山东淄博及重庆两地的区位优势,加快公司业务的整体规划布局。经公司 2017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34,518.37 万元分别用于山东淄博驾驶培训基地建设项目和重庆驾驶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2) 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基地项目:工程项目建设基本完成,尚未运营招生。

3) 山东淄博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基地项目:该项目于 2019 年 6 月开始投入运营,近年来受外部环境因素影响,因此项目尚不能以稳定运营期正常利润总额评价其实际效益。

4) 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基地建设项目:处于建设阶段,该项目正在按照计划进度投入建设。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1) 石家庄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项目已于 2014 年 8 月正式运营,拟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训练车辆、交通车辆、模拟器、办公家具、教学设施设备的购置,上述项目的投入进度主要取决于石家庄东方时尚的实际运营情况(包括招生规模、培训量等),受前期石家庄东方时尚校区内的考场一直未通过主管部门的验收等因素的影响,石家庄东方时尚招生情况未达预期,募集资金使用进度较慢;且该项目是在租赁土地上建设,校区工程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期短于其他地区自有校区工程,因而每年摊销金额较大。

2) 石家庄东方时尚通过优化内部管理,提升了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率。结合目前的实际运营情况,石家庄东方时尚现有的训练车等教学设施设备数量与目前的招生及培训规模相匹配。为此,基于公司整体经营的实际需要及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考虑,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2020 年 5 月 15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石家庄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项目”终止。同时,为提高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终止后的结余募集资金 8,007.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如果未来该募投项目产生的效益较好或市场需求

扩大，公司将根据后续战略规划和市场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适时继续投入。

4、募集资金使用进度未达预期的原因

1) 石家庄东方时尚驾驶培训项目：受前期石家庄东方时尚校区内的考场审批手续一直未完成等因素的影响，石家庄东方时尚招生情况未达预期，目前此项目已经终止，已变更为山东淄博驾驶培训基地建设项目和重庆驾驶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2) 湖北东方时尚基地项目：已具备开业条件，受外界因素影响，未能如期开业。

3) 山东淄博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基地项目：该项目于 2019 年 6 月开始投入运营，运营时间较短，同时受近年来外部环境因素影响，本年度尚未达到预期效益。

4) 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基地建设项目：由于外部环境和地势地形影响等原因，该项目所在地多为山地，前期土地平整工作量较大；同时，土地及施工方面的手续办理时间较长。该项目整体进度未及预期。

5、募集资金使用进度超预期的原因

1) 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基地项目截止 2022. 12. 31 项目进度已超预期投入，系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取得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后继续投入项目建设所致。

2) 山东淄博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基地项目截止 2022. 12. 31 项目进度已超预期投入，系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取得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后继续投入项目建设所致。

3) 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2022. 12. 31 项目进度已超预期投入，系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取得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后继续投入项目建设所致。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东方时尚服务配套设施项目、石家庄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91,609,548.19 元。上述预先投入金额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0103 号）。同时，国信证券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并出具了《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附表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编制单位：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914.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930.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	否	24,600.00	24,600.00	24,600.00	0.00	18,010.00	-6,590.00	73.2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云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	否	5,400.00	5,400.00	5,400.00	0.00	0.00	-5,40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800.00	11,914.82	11,914.82	0.00	11,920.60	5.78	100.0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2,800.00	41,914.82	41,914.82	0.00	29,930.60	-11,984.2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一）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决议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2020 年 11 月 19 日，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 9,900 万元提前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已将上述剩余用于补流的本金 12,000 万元及利息 1,038,002.42 元全额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第十六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决议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本金 12,000 万元资金本金全额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人民币 12,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2,000 万元募集资金尚未到期尚未归还。

附表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山东淄博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基地项目	东方时尚服务配套设施项目	24,518.37	24,518.37	211.56	24,789.40	101.11	已运营	-5,013.61	否	否
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东方时尚服务配套设施项目	10,000.00	10,000.00	0.92	11,083.40	110.83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石家庄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项目	8,007.50	8,007.50	0.00	8,007.5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2,525.87	42,525.87	212.48	43,880.3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本公司经 2017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8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18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东方时尚服务配套设施项目”变更为“山东淄博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基地项目”和“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基地项目”。本公司经 2020 年 4 月 24 日、2020 年 5 月 15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石家庄东方时尚驾驶员培训项目”终止。同时，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终止后的结余募集资金 8,007.5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经营范围 梁春; 高琦

出资额 288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 提供税务咨询; 开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业务和其他活动; 依法经批准的项目, 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09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敬忠

主任会计师：张敬忠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证书。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出租、抵押。

4、会计师事务所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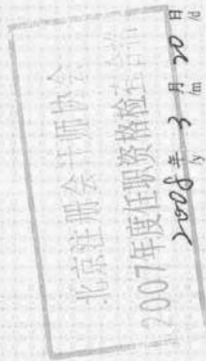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天健正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8月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北京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8月9日

姓名：廖家河
证书编号：100000011307
this renewal.



2009年3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北京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12月2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健正信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12月25日



姓名 廖家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年12月05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10105691205251
Identity card No.



廖家河的年检二维码.png

继续有效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1000000113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9 09 20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立信(特殊)北分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1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立信(特殊)北分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14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张丽芳执业二检码.png



姓名 女
Full name
性别 别 1978-04-12
Sex
出生日期 南京嘉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130406197804121248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张丽芳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100250007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八年二月二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张丽芳
证书编号: 320100250007

继续有效一年
or another year after



2019年3月20日